##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5年6月19日召开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,现 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:

经公司总经理提名,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,董事会同意聘任 陈文科先生(简历见附件)为公司副总经理,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 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,可连聘连任。

陈文科先生具备履行公司副总经理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能力,其任职资格 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 不存在不适合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6月20日

附件: 陈文科先生的简历

陈文科,男,1980年5月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居留权,中共党员,本科学历,拥有大连海事大学交通运输管理学院工学学士学位。现任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、副总经理,上海冠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副董事长。陈文科先生于2003年参加工作,历任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见习文员、文员,宁波远东码头经营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主管、经理助理、值班经理、副经理兼商务部副经理、党支部书记、副经理,宁波港集团北仑第三集装箱有限公司营运操作部控制经理、业务综合党支部书记,宁波北仑第一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正科级干部,浙江大麦屿港务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、副总经理,浙江四港联动发展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、工会主席,上海冠东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。

截至目前,陈文科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,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